

**111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  
各等別、類別組暫定需用名額統計表**

等別	類別編號	類別組	暫定需用名額
三等考試	501	行政警察人員	48
	502	外事警察人員(選試英語)	18
	503	刑事警察人員	32
	504	公共安全人員	17
	505	犯罪防治人員預防組	19
	506	消防警察人員	25
	507	交通警察人員交通組	21
	508	交通警察人員電訊組	10
	509	警察資訊管理人員	24
	510	刑事鑑識人員	18
	511	國境警察人員	10
	512	水上警察人員	30
	513	警察法制人員	17
	514	行政管理人員	20
		合計	309
四等考試	601	行政警察人員	499
	602	消防警察人員	206
	603	交通警察人員	39
	604	水上警察人員輪機組	42
	605	水上警察人員航海組	38
			合計
		總計	1,133
備註：			
一、表列暫定需用名額，得視考試成績及用人需要，擇優增減錄取。			
二、用人機關如有臨時用人需要，於本考試典試委員會決定錄取標準前，經考試院核定，得增加需用名額。			